

彰化縣110學年度下學期 自然科學領域教師在普通班實施課程調整專業成長計畫

一、依據

- (一)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 (二)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

二、目的

- (一) 增進本縣教師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相關專業知能，以提升身心障礙學生（以下簡稱身障生）學習成效及教師專業成長並精進教學品質。
- (二) 透過普特合作及相關配套來推動普通班教師針對身障生提供適性的課程調整服務，重視課程與教材的鬆綁，方能達成適性的學習。

三、現況需求評估

- (一) 課程調整為十二年國教課綱推動重點的項目之一，且本縣有超過九成身障生是在普通班就讀，除部分時間接受資源班的服務外，大多留在原班進行其他課程領域的學習，然而能否獲得適性輔導，則端視普通班教師對其特殊需求的了解，以及對課程合理調整知能的具備程度，而呈現明顯的差異。
- (二) 普通班教師面對全班團體教學負荷已重，再加上個別需求明顯較多的身障生，若無特教教師的專業支援及相關配套，為身障生提供進行適性的課程調整的難度極高。

四、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彰化縣政府
- (二) 主辦單位：彰化縣泰和國小、彰化縣溪湖國中
- (三) 協辦單位：自然科學領域輔導團、特殊教育輔導團

五、參加對象

- (一) 本縣各校自然領域之普通班教師。
- (二) 本縣特教教師。

六、研習地點及時間

(一) 地點:本縣溪湖鎮溪湖國中中正堂。

(二) 時間:111年4月13日(星期三)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10分。

七、課程內容

課程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13:10-13:30	報到	
13:30~14:20	特教老師在普通班推動課程調整中扮演的角色及實務	二林高中國中部 張永政 老師
14:20~14:30	休息時間	
14:30~15:20	課程調整檢核表在教學之應用 -以情障類及智障類學生為例-	北斗國中 沈信忠 老師
15:20~16:10	課程調整活動的應用	泰和國小 張弘昌 老師
16:10~16:30	綜合座談	
16:30~	賦歸	

八、報名方式：即日起至 111 年 4 月 12 日（星期二）止，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https://reurl.cc/k761>或縣市特教研習 →彰化縣→彰化縣政府教育處→110學年→下學期】。

九、核發研習時數

(一) 全程參與研習教師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

(二) 本縣特殊教育教師參與本場次可列入「本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身心障礙專業知能精進及培訓計畫-【初階】學習功能輕微缺損領域課程調整研習」之3小時計算。

(三) 請假時數不得超過研習時數三分之一，如超過請假規定恕無法繼續參與研習課程，則不核予研習時數。

十、獎勵：辦理本研習有功人員於活動結束後，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辦理敘獎。

十一、經費：由本府特殊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二、附則

- (一) 參加研習教師及相關工作人員請准予公〈差〉假登記。
- (二) 教師參加研習請自備環保杯、筷。
- (三) 本研習不接受現場報名，並依照實際參與時間核發研習時數。
- (四)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武漢肺炎)本研習配合防疫注意事項如下：
 1. 參加人員研習當天如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請勿參加本次研習：
 - (1) 屬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中「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實施之對象。
 - (2) 屬自主健康管理被限制不得外出者。
 - (3) 研習當日經測量發燒。
 - (4) 研習前24小時內曾有發燒或用解熱劑／退燒藥退燒者(亦屬發燒)。
 2. 參加人員應落實自我健康狀況監測，如出門前出現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耳溫 $\geq 38^{\circ}\text{C}$ ）、呼吸道症狀或腹瀉等，建議儘速就醫並在家休養。如研習中臨時出現身體不適情況請告知工作人員，並配合防疫措施。
 3. 研習當天於報到處經工作人員量測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者，則無法參加本次研習。
 4. 研習期間，敬請全程佩戴口罩。
- (四) 為響應環保及擲節開支，本場研習課程資料，現場不發放紙本。
- (五) 因研習場地有補強工程進行中，停車位有限，請於周邊另尋停車位；參與研習教師請多利用大眾交通工具、汽車共乘、機車參加研習。

十三、本計畫奉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